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12-26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2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提案，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3号4楼会议室
-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
- 4、会议时间：2012年6月12日（星期二）上午11:00时
- 5、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7日
-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6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事项

审议《关于投资贵州瓮安聚磷酸等高新磷复肥及配套磷化工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时间：2012年6月11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3号4-6楼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951598

联系传真：0755-26584355

联系人：吴益辉

6、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 3 号 4-6 楼

2、会议联系电话：0755-26951598

3、会议联系传真：0755-26584355

4、联系人：吴益辉



五、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投资贵州瓮安聚磷酸等高新磷复合肥及配套磷化工项目》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未选择的，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行使投票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